



华夏全媒体
主管主办
华夏日报社出版
国际标准刊号
ISSN2521-0289

社委会
江 单 陶 沙 尹万塘
李增勇 张华勇

编委会
江 单 尹万塘 张华勇
黄 浩 李增勇 龚德贤
张邦毛 许平安 董 哲
梅任重

顾问 | 方智平 邓飞 李
凌

名誉社长 | 李克炎
社长、总编辑 | 江 单
常务副社长 | 陶 沙
常务副总编辑 | 尹万塘
执行社长 | 黄 浩
副社长 | 李增勇 钱正云
龚德贤
执行总编辑 | 张华勇
副总编辑 | 朱文强 张存
猛 周应文 董哲

采访中心
主任 | 董 哲 (兼)
编辑中心
主任 | 罗 阳
评论新闻中心
主任 | 张 颖
经济新闻中心
主任 | 龙 腾
区域新闻中心
主任 | 潘利求
文旅新闻中心
主任 | 许平安 (兼)
群众工作中心 (内参部)
主任 | 张学江
国际新闻中心
主任 | 黄 浩 (兼)

融媒体中心
主任 | 罗明荣
新闻影像中心
主任 | 古 风
经营中心
副总监 | 严明川
品牌战略中心
主任 | 骆 闻
先锋文化出版中心
总编辑 | 唐吉民
营商环境研究中心
主任 | 黄开堂
副刊编辑中心 / 《思想者》
编辑部
主任 | 艾华林
思想者电台
主编 | 郭园

驻境外记者
驻澳门记者 | 王 强
驻台北记者 | 黄昭蓉
驻东京记者 | 向建国
驻新加坡记者 | 毛周
驻新德里记者 | 黄朝
驻阿拉木图记者 | 周璐
驻耶路撒冷记者 | 贺友
驻加州记者 | 黄 浩
驻开罗记者 | 吴志刚强
驻莫斯科记者 | 朱可夫
驻奥斯陆记者 | 向建军
驻伦敦记者 | 邓联辉
驻巴黎记者 | 卢伟平
驻巴西利亚记者 | 尹志
强
驻堪培拉记者 | 欧阳子

“买鱼不杀就是闹事”？菜市场“潜规则”该治治了

近日，有博主发布视频反映在武汉市汉阳区邓甲生鲜市场一商贩处买鱼时“要求要一只不宰杀的鱼”遭拒，商贩称“不宰是闹事”“武汉市哪有买鱼不宰的”并向博主扔出一个秤砣，试图抢夺手机，博主随之报警，警方到场处理。对此，武汉市汉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回应，已立案调查。（4月24日 澎湃新闻）

商贩一句“买鱼不杀就是闹事”，折射出部分从业者对消费者权益的漠视。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明确规定，消费者享有自主选择商品或者服务的权利，有权自主决定购买或

者不购买任何一种商品、接受或者不接受任何一项服务。强行将宰杀与销售捆绑，是对消费者选择权的严重侵害，也是对法律的公然违背。

商贩对“买鱼必须宰杀”的坚持，绝非单纯的行业惯例，而是被利益裹挟的“潜规则”。宰杀后的鱼去除了鳞片、内脏等会导致重量减少，顾客无法复核核实际重量，从而掩盖缺斤少两的问题。以“行业惯例”之名行“规则霸权”的类似案例还有很多，此前，厦门某海鲜摊贩销售螃蟹时，将厚重绑绳与螃蟹一起称重计价，消费者要求去掉绑

绳后称重遭拒。商家声称“绑绳是行业规矩，去绳不卖”，引发冲突。当“行规”与法律冲突时，法律必须成为唯一准绳。打破“潜规则”的桎梏，在公平的框架下重建商家与消费者的信任，“行业惯例”才能从霸权的借口，转化为服务升级的动力。

涉事商贩不仅扔秤砣砸人，还抢夺手机、扬言“要你的命”。从事件背后看，商贩的不规范行为或与市场管理及监管环境存在一定关联。传统农贸市场在日常管理中面临一些现实问题：周期性的抽查执法难以全面覆盖经营环节，而相对有限的惩

处力度也可能使得部分经营者忽视合规要求。当问题处理未能及时形成有效闭环，公众对监管工作的认可度可能受到影响，进而对市场整体秩序产生担忧。

文明市场的构建，既需要商贩恪守底线，更依赖监管部门的主动作为。当前，多地已探索出可复制的经验，例如，江苏南京部分农贸市场推广“智慧溯源电子秤”，称重数据实时上传至监管平台，从源头杜绝缺斤少两；深圳福田农批市场试点“商户信用星级公示”，消费者扫码即可查看投诉记录与信用评级，倒逼商家自

律。反观武汉涉事市场，若早日通过技术手段和常态化巡查，构建“不敢违规、不能违规”的约束机制，或许能避免“扔秤砣”闹剧的发生。

一座城市的文明程度，往往藏在菜市场的烟火气里。当消费者因合理诉求遭遇暴力威胁，损害的不仅是个人权益，更是整个市场的公信力。唯有以法律为绳、以制度为网，约束野蛮、鼓励文明，才能让“秤砣”成为敲响行业变革的警钟，而非砸向消费者的凶器。

■符鑫奕

“免陪照护”，破解“一人住院全家奔波”困局

广州作为华南地区优质医疗资源最为集中的城市，外地来穗就医患者众多，各大医院病房专业陪护需求尤为凸显。如何破解住院陪护难题？4月22日，南方医科大学珠江医院继去年11月骨科中心开展免陪护服务试点后，又启动了第二批8个免陪照护服务试点病区，覆盖胃肠外科、肛肠外科、肝胆科、心血管内科、神经内科等手术病人、老年病人较多的专科病房。（4月23日《广州日报》）

广东省医疗机构免陪照护服务试点工作的启动，是对现实难题的有力

回应。广州作为华南地区医疗资源集中地，外地就医患者众多，病房专业陪护需求极为迫切。就拿南方医科大学珠江医院来说，继骨科中心试点后，又新增8个试点病区，覆盖多个手术及老年病人较多的专科病房。在这些病房里，医疗护理员经过专业培训，与医护人员组成一体化照护团队，为患者提供全方位服务。从洗漱擦身、喂食翻身，到协助康复锻炼，事无巨细，这足以说明该服务给患者带来的直接利好。

从社会层面看，这一举措意义深远。随着老龄

化社会的加剧，老年患者数量不断攀升，而年轻人因工作繁忙，往往难以全身心投入到住院家属的陪护中。在此背景下，“免陪照护”服务既能让患者得到更专业、更贴心的照顾，又能让家属从繁重的陪护任务中解脱出来，回归日常的工作与生活。这不仅有利于家庭关系的和谐，还能提高社会运转效率。而且，当更多患者能够安心接受治疗，也能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医院的管理压力，优化医疗资源的配置。

当然，新事物的发展并非一帆风顺。目前，“免

陪照护”服务的推广还面临着一些挑战。费用问题首当其冲，尽管广东省医保局发布了相关价格项目标准，给予了一定的规范，但对于一些经济困难的家庭而言，每天140元到280元不等的费用，仍是一笔不小的开支。如何在保障服务质量的前提下，进一步降低费用门槛，或者探索更多元化的支付方式，如将其纳入医保报销范围，或者鼓励商业保险介入，是亟待解决的问题。此外，专业医疗护理员队伍的建设也至关重要。随着服务的推广，对护理员的需求将大幅增加，如何

确保护理员具备专业的技能与良好的职业道德，建立完善的培训、考核与监督机制，关乎着服务的质量与口碑。

“免陪照护”服务的出现，为解决“一人住院全家奔波”的难题提供了可行路径。我们期待在医院、政府以及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下，这一服务能够不断完善、推广开来，让更多患者及其家庭从中受益，也为构建更加人性化、高效化的医疗服务体系添砖加瓦。

■陆茜

辱骂求职者“下等人”？用人单位别太飘

近日，一张“求职者咨询公司双休后被辱骂‘下等人’没资格双休”的聊天截图在社交平台流传，引发热议。4月22日，负责招聘的涉事人员为此道歉，表示对“下等人”的说辞深感羞愧。（4月23日《大河报》）

面对公众质疑，涉事单位人员虽已道歉，但此次事件暴露出部分用人单位对求职者的不尊重，也将职场中劳动者权益保障问题再次推到公众面前。

“牛马”这个称呼，

本是打工人在压力与困境中，为与自身处境和解而进行的自嘲。这种黑色幽默的背后，是无数职场人对弹性工作制度异化为无偿加班的无奈消解，也是一种带着心酸的自我解嘲，但绝不能成为用人单位贬低劳动者的标签。从人格上看，求职者与招聘方本质上是平等的，这也要求招聘方摒弃“高高在上”的姿态，以平等、文明的态度对待求职者，而不是动辄用侮辱性词汇伤害他人尊严。

我国法律明确赋予了劳动者休息的权利，双休是劳动者合法权益的重要组成部分，绝非是企业“施舍”的恩惠。那些长期无视员工合法权益，剥夺休息权，搞变相加班、超长待机等行为，本质上是违法行为。此次涉事单位招聘人员的不当言论，不仅是对求职者人格的侮辱，从更深层次看，也反映出该单位可能存在着对法律漠视的问题。如果用人单位骨子里没把员工当人看，将法律视为可有可

无的约束，那么其行为必然会触碰法律红线，也必然会受到法律的制裁。

对于用人单位而言，尊重求职者、遵守法律法规是企业发展的基本前提。一个不懂得尊重员工的企业，即便短期内可能通过压榨员工获得一些利益，但从长远来看，必然会失去人心。相反，那些尊重员工、保障员工权益的企业，能够吸引更多优秀人才，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，从而在市场竞争中获得更强的竞

争力。

职场是一个需要各方共同营造良好生态的空间。打工人的自嘲，不应成为用人单位肆意贬低的理由。用人单位只有真正把员工当作平等的个体，尊重他们的权益和尊严，遵守法律规定，才能构建和谐劳动关系，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赢。

■唐鑫妍

